

证券代码:002439 证券简称:启明星辰 公告编号:2025-035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修改或新增议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3. 公司、王佳、严立夫与中移资本于2022年6月17日签署了《投资合作协议》,于2022年9月30日签署了《投资合作协议之补充协议》,于2023年8月4日签署了《投资合作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王佳、严立夫与中移资本于2022年9月30日签署了《表决权放弃协议之补充协议》,于2023年8月4日签署了《表决权放弃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约定自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事项之日起,王佳、严立夫自愿、无条件且不撤销放弃其合法持有的上市公司106,122,343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其中王佳女士放弃87,247,953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严立夫先生放弃18,874,390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截至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王佳女士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为131,003,679股,严立夫先生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为28,533,062股。

一、会议的召开和出席情况

1. 会议召开情况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于2025年5月13日14:00在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8号中关村软件园21号楼启明星辰大厦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4月15日以公告形式发出。

(一)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5月13日14: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5年5月13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13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13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8号中关村软件园21号楼启明星辰大厦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魏永刚;

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股东人数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券业协会的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共计581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476,760,487股(其中已剔除王佳女士放弃的87,247,953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严立夫先生放弃的18,874,390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下同),占公司总股份的39.1310%。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7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60,545,463股,占公司总股份的13.1771%;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574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316,215,024股,占公司总股份的25.9540%。
参与现场会议的中小股东575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33,315,957股,占公司总股份的2.7345%。其中:出席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1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210,6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0173%;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573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33,105,357股,占公司总股份的2.7172%。

(2)出席会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以及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会议审议事项

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同意474,234,75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702%;反对1,642,83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446%;弃权882,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852%。
2.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同意474,226,75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686%;反对1,640,13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440%;弃权893,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

弃权14,5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874%。

3.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同意474,304,55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849%;反对2,293,23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810%;弃权16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6,5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41%。

4.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同意474,313,55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868%;反对2,295,13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814%;弃权151,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3,9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18%。

5.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同意472,867,15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1834%;反对3,780,73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930%;弃权112,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1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36%。
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29,422,61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3139%;反对3,780,73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3481%;弃权112,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380%。

6.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同意474,304,65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849%;反对1,632,23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424%;弃权823,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2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727%。
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30,860,12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6286%;反对1,632,23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993%;弃权823,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721%。

7. 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薪酬分配方案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同意474,016,49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245%;反对2,561,78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373%;弃权182,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2,1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82%。
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30,571,96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7637%;反对2,561,78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6894%;弃权182,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2,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469%。

8. 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薪酬分配方案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同意474,013,99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239%;反对2,551,98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353%;弃权194,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2,2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08%。

9. 审议通过了《关于推出股权激励方案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同意474,235,85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705%;反对2,376,83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985%;弃权147,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2,2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10%。

三、律师出席的法律意见

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委派律师李军、唐莉出席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认为: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 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4日

中银淳利三个月持有期债券型 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转换转入 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5月1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银淳利三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银淳利三个月持有债券
基金代码	00237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3年2月20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银淳利三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银淳利三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申购、赎回时间	2025年5月14日
下阶段基金份额代码	中银淳利三个月持有债券A 002375 中银淳利三个月持有债券C 002376
该阶段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 日常申购、赎回、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本基金定于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基金份额的满三个月后,投资者可在每个工作日(即申购、赎回、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开放日,通过各销售机构办理申购、赎回、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对于每份基金份额,最短持有期限自基金合同生效日(对认购份额而言,下同)或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对申购份额而言,下同)起,至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次三个月的月度对日止的期间。最短持有到期日前,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能提前赎回和转换转出申请。最短持有到期日及最短持有到期日之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提前赎回和转换转出申请。因不可抗力或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不可抗力事件,基金管理人无法在基金份额最短持有期限到期日按时开放办理基金份额的赎回业务的,该基金份额的最短持有期限自顺延至不可抗力或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形的影响因素消除之日起的下一个工作日。

基金合同于2025年2月20日起生效,首次赎回、转换转出起始日为2025年4月20日(该日为非工作日,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本基金在开放申购(含转换转入)业务后,投资者申购的每份基金份额以其申购确认日为三个月持有期起始日,投资者可自该基金份额的三个月持有期到期日起(含当日)对该基金份额提出赎回和转换转出申请,如投资者多次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本基金,则其持有的每一份基金份额的赎回开放的时间可能不同,请投资者关注持有份额的到期日,本公司不承诺赎回。

投资者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于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及相关期货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若本基金参与港股通交易且该工作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则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本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具体以届时公告为准。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约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电子直销平台或基金管理人指定的其他销售机构申购本基金份额时,每次申购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元(含申购费,下同);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柜台申购本基金份额时,首次申购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00元,追加申购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0元。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单个投资人累计持有的基金份额上限进行控制,但本基金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不得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数的50%(但本基金运作过程中因基金份额赎回等情形导致被动达到或超过50%的除外)。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和赎回份额等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分为A、C两类基金份额,其中A类基金份额收取申购费用,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申购费用由申购该基金份额的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3.3 赎回业务

3.3.1 赎回费率

份额类别	单笔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A类	M<100万元	0.80%
A类	100万元<M<200万元	0.50%
A类	200万元<M<500万元	0.30%
A类	M≥500万元	1000元/笔
C类	0.00%	0.00%

注:1. 申购金额中已包含投资者应支付的申购费。

2. 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基金申购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
(2)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 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拒绝单一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具体请参见相关法规。

(4) 对于大额申购,基金管理人有权对单个投资人累计持有的基金份额上限进行控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实施原则和操作流程须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自律规则的规定。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投资者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基金管理人不对投资人每个基金交易账户的最低基金份额设置限制。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和赎回份额等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如巨额赎回等情况时,赎回办理和款项支付的可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巨额赎回款时处理。

4.2 赎回费用

对于本基金每份基金份额,本基金定于每个开放日后的三个月后方可赎回,赎回时收取赎回费用。

3.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1) 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基金份额时,除基金合同另有规定外,基金管理人按“先进先出”的原则,对持有人赎回在销售机构托管的基金份额进行处理,但注册登记确认日期在前的基金份额优先赎回,注册登记确认日期在后的基金份额按照先进先出的原则处理。

(2) 若发生巨额赎回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和程序遵循《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规定。

(3)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对上述业务办理规则、程序、数量限制等进行调整,并在调整开始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 赎回金额的处理方式:有关赎回金额的计算及有效赎回款项乘以申请当日基金份额净值并扣除相应费用,四舍五入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5. 日常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1) 基金间的转换业务需要收取一定的转换费。
(2)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份额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的补差两部分构成,具体赎回费率按照转出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持有期限和转出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持有人承担。

(3) 基金转换申购费率:按照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的差额收取补差费。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时,补差费为转入基金的申购费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时,补差费为零。

(4) 基金转换赎回费率:按照转出基金正常赎回时的赎回费率收取费用。

5.2 基金转换的公式

A=BC(D-1)/(1+H)+G
B=BC(D)
H=BC(D)-1/(1+H)+G
其中:

A为转入的基金份额数量;
B为转出的基金份额数量;
C为转出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
D为转出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
E为转出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用;
F为转出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用;
G为转出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用;
H为转出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用;
I为转出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用;
J为转出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用;
K为转出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用;
L为转出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用;
M为转出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用;
N为转出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用;
O为转出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用;
P为转出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用;
Q为转出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用;
R为转出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用;
S为转出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用;
T为转出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用;
U为转出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用;
V为转出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用;
W为转出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用;
X为转出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用;
Y为转出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用;
Z为转出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用;

赎回费用按照转出基金基金招募说明书约定的比例归入转出基金资产,转出金额(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误差在转出基金资产,转出金额(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误差在转出基金资产。

注: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内进行,且该销售机构同时代理拟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销售。基金管理人不在不兼容基金持有人权益的情况下可更改上述公式并公告。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 适用基金

自2025年5月14日起正式开通。
在本基金转换期间,基金管理人只办理转换转入业务,本基金认购所得份额的最短持有到期日及之后,才开放办理赎回和转换转入业务。对于申购基金份额,自其最短持有期届满且最短持有到期日之后才能办理赎回和转换转入。

(2) 适用基金

本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与“加”基金之间的互相转换。

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与“加”基金之间的互相转换。

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与“加”基金之间的互相转换。

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与“加”基金之间的互相转换。

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与“加”基金之间的互相转换。

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与“加”基金之间的互相转换。

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与“加”基金之间的互相转换。

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与“加”基金之间的互相转换。

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与“加”基金之间的互相转换。

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与“加”基金之间的互相转换。

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与“加”基金之间的互相转换。

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与“加”基金之间的互相转换。

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与“加”基金之间的互相转换。

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与“加”基金之间的互相转换。

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与“加”基金之间的互相转换。

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与“加”基金之间的互相转换。

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与“加”基金之间的互相转换。

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与“加”基金之间的互相转换。

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与“加”基金之间的互相转换。

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与“加”基金之间的互相转换。

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与“加”基金之间的互相转换。

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与“加”基金之间的互相转换。

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与“加”基金之间的互相转换。

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与“加”基金之间的互相转换。

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与“加”基金之间的互相转换。

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与“加”基金之间的互相转换。

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与“加”基金之间的互相转换。

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与“加”基金之间的互相转换。

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与“加”基金之间的互相转换。

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与“加”基金之间的互相转换。

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与“加”基金之间的互相转换。

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与“加”基金之间的互相转换。

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与“加”基金之间的互相转换。

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与“加”基金之间的互相转换。

010812	中国战略新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0962	中国鑫新消费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0965	中国鑫新消费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1044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1045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2181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2191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2192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2204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2205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2264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2600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2604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2705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2706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2707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3653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4049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4050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4397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4398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4399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4400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4453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4454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4455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4623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4624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4845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5089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5438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5439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5440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5441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5442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5443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5444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5445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5446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5447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5448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5449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5450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5451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5452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5453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5454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5455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5456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5457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5458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5459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5460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5461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5462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5463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5464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5465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5466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5467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5468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5469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5470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5471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5472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5473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5474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5475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5476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5477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5478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5479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5480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5481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5482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5483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5484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5485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5486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5487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5488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5489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5490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5491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5492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5493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5494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5495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5496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5497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5498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5499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5500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5501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5502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5503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5504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5505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5506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5507	中国福利彩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